

证券代码：871541

证券简称：中赣新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## 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4月8日上午9时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3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叶挺宁
- 6.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；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提供了独立、客观、

公正的审计服务工作，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，公司拟续聘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**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披露的《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《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中赣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9日